

中国小说学会 名作欣赏杂志 鼎力推荐
权威遴选 深度点评 中国最好年选

谈论小说创作的“年度概况”这样的话题，类似于观察一棵树的横切面，期冀从年轮的病象学中，一窥大树的根深与叶茂，“盲人摸象”般的误会自所难免。然而通过一个年度选本来观察，将诸般病象集在一起，或许会有所收获。

2015 年

短篇小说选粹

林霆_主编

附赠(P1C)目录索引

2015 年

短篇小说选粹

林震_主编

中国小说学会 名作欣赏杂志 鼎力推荐
权威遴选 深度点评 中国最好年选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



北岳文艺出版社
NOVEL LITERATURE &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2015年短篇小说选粹 / 林霆主编. —太原: 北岳文艺出版社, 2016.1
ISBN 978-7-5378-4674-5

I. ①2… II. ①林… III. ①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304088号

书 名 2015年短篇小说选粹
主 编 林 霆
责任编辑 赵 勤
装帧设计 张永文

出版发行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北岳文艺出版社
地 址 山西省太原市并州南路57号
邮 编 030012
电 话 0351-5628696(太原发行部)
0351-5628688(总编办)
传 真 0351-5628680
网 址 <http://www.bywy.com>
E-mail bywycbs@163.com
经 销 商 新华书店
印刷装订 山西人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710mm×1000mm 1/16
字 数 340千字
印 张 22.25
版 次 2016年1月第1版
印 次 2016年1月山西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378-4674-5
定 价 45.00元

序言：只有大鱼才能下沉到海底

——2015年度短篇小说阅读印象

/ 林震

谈论小说创作的“年度概况”这样的话题，类似于观察一棵树的横切面，期冀从年轮的病象学中，一窥大树的根深与叶茂，“盲人摸象”般的误会在所难免。然而通过一个年度选本来观察，将诸般病象集在一起，或许会有所收获。这其中，阿乙的短篇小说《作家的敌人》，又像是年轮中的虫洞，让“年度”这个话题有了一个方便的抓手。虽然小说弥漫着浓浓的十九世纪欧洲文艺沙龙的气息，但也可将其视为对当下文坛的一个绝妙隐喻。

小说的场景设置在乐善好施的沙龙女主人尼侬的家里，尼侬以其热情、多金、有闲的生活方式聚拢各方文士，小说家陈白驹便是其座上客。陈已功成名就，“两届鲁奖得主”，名片上的头衔一大串，已经拥有为文坛设置门槛和评判年轻人的权力，用小说中的描述，“像是建立了功勋的船只，满载而归靠了岸，如今虽抛锚多年，却还是拥有太多的经验与荣耀”；或如爱伦·坡在《辛格姆·鲍勃先生的文学生涯》中所说，“靠已经获得的荣誉安度晚年”。可贵的是毕竟“满载”，可怕的是已“抛锚多年”；另一位主人公是年轻的“无名者”，他像十九世纪那些神经质的、脸色苍白的天才，因营养不良，“免疫系统看起来已坏得差不多。间或他会捂住嘴连咳嗽声，痰中时有血丝”。这位二十七岁的年轻人大著已经完成，自信已经建立，正待起帆远航。在女主人尼侬的沙龙上，他拿出自己焚膏继晷、废寝

忘食才完成的作品打印稿，以接受众多文学前辈的评判。陈白驹遇到过太多类似的无名者，大多非可造之材。但这位年轻人不同，“今天，情况有变（甚至可说是突变），至少是他，陈白驹，像中弹一样，死在了对方的第一句话上”。毕竟是“拥有太多的经验与荣耀”的行家，仅仅读了个开头，他便意识到遇到了天才。“啊，就像狂信者见过圣子的裹尸布或者佛的舍利子，就像山区的人望见大飞机，或者街上走来已在史前灭绝的动物。”这就是真正的天才在他心中的分量。天才当道，他无法无视，但也无法直视。作为同行，他明白天才最为伤人，尤其是后辈的天才。他多希望自己仅仅是一名读者，那样“我就可以单一地、纯粹地来享受这伟大的作品了”；或者是一个评论家，将一个天才的出现鼓噪得满世界都知道。但他是一个同行、前辈、被追赶者，他知道自己就要被拍死在沙滩上。熊熊燃烧的嫉妒与敌意折磨着他，“他心态复杂地感受着这样一个又贫寒又伟大的人”，“唯愿他早点死”，或者“用酒精泡着他，泡软，像泡张枣泡余华那样泡着，将他泡成一个比庸人还平庸的人，泡成一个连文盲都敢哂笑的反面例子”。然而这天才既脆弱又顽强，既贫困又伟大，妒意和死亡都无法将他毁灭，因为他已创造出那伟大之物，并将追随在荷马、维吉尔、薄伽丘、普希金、巴尔扎克、大仲马、狄更斯……的伟大家族里，“一切得其所哉”。

阿乙讲了一个卡夫卡式的寓言故事，与其说他对当下文坛充满了讽刺，不如说充满期待。他期待在中文的世界里，能有那样一位天才出现。二十七岁，正是一个天才的黄金年龄，如阿乙文中所列，在二十七岁这个年龄，欧内斯特·海明威已写出《太阳照常升起》，阿尔贝·加缪写出了《局外人》，约翰·斯坦贝克写出《黄金杯》，川端康成写出《伊豆的舞女》。当然，在中文世界里，我们也拥有自己繁星般的“二十七岁”，比如风华正茂时节的马原、格非、苏童、余华、叶兆言、孙甘露等。现在，“二十七岁”的吃水线已下移到八〇后、九〇后，我们新的天才是谁？这已不再是一个埋没天才的时代，天才的光芒无人能够遮挡，天才也可以不入那个文坛。然而这样的天才，我们还有吗？

扫视当下小说创作，七〇后、八〇后小说家已渐成主体。本年度所选，七〇后作家也占据大半。如阿乙的《作家的敌人》，艾玛的《有什么事

在我身边发生》、曹寇的《在县城》、葛亮的《不见》、任晓雯的《那些人》、盛可以的《小生命》、田耳的《金刚四拿》、徐则臣的《摩洛哥王子》、张惠雯的《华屋》，以及因篇幅原因未能选入的赵志明的《村庄落了一场大雪》、朱庆和的《父亲和山羊》、索耳的《所有的鲸鱼都在海面以下》、李浩的《消失在镜子里的妻子》、桂晓波的《你离开了南京》等。以“天才”的标准去衡量，七〇后也已不再年轻，就要步入中年。中年写作，更多的是靠经验、手艺、职业习惯，而天才的创造力、爆发力，天才的混不吝、自成体系，已渐渐远去。我们年轻一代小说家们已将小说的手艺操练得如庖丁解牛，故事叙述得丝质顺滑，情节安排得八面埋伏，题材选择得也政治正确，但大多只是属于符合文学期刊标准的“好小说”，就像班级里的“三好学生”。我们更期待那种充满创造性的、异质的，甚至带有点危险性的小说，就像班级里突然出现了几个坏孩子。坏孩子的天空，总能让人充满遐想和无限可能性。也就是说，现在的“好”是一种趋于同质化的“好”，少年老成的“好”，那种带有点天才的偏执、青春的涩意、疯子般激情的小说，已不多见。

在一个现实主义至上的年代，那种充满冒险的，甚至带有点偏执的浪漫激情更加令人怀念。浪漫不仅仅意味着生命激情，更意味着对主体性的重新塑造，它要求作家们不仅要对社会、对时代、对命运共同体有一种投入的、民胞物与的道德情感，也就是作家身份外化的政治激情，更为要紧的是，作家要重塑一个坚实的自我的基础，并沉入这个基础中，在一次次思想危机、情感地震中寻找可能的救赎，寻找那一束光。在我们这个时代，作家写几篇好小说并不难，难的是如何透过“写”这种劳作，以个体的冒险与受难，来对人类的处境进行思考。离开了对主体的沉入与张扬，便很难体会他者的真实处境；离开了冒险与受难，也不可能看到个人的真正成功。成功不是靠岸，而是驶向未知的茫茫远方。在阿乙的小说中，“作家的敌人”并非锥心的嫉妒，也非有意的忽视，而是真正的创造的激情。没有创造的激情，就像回到港口的船只，意味着平静和枯竭。陈白驹内心虽被嫉妒烧灼，但他也明白真正伟大、令人发狂的事物到底是什么。当他回到家里，翻出自己的作品来读，“只读了不到十句他就为自己的笨拙哭出声来。他将自己的一本本书扯拉下来，坐在地上，悲伤地发呆”。有

如此自省的作家已属难得，作为一个写作的人，谁的内心没发生过几次塌方？谁的思想没经历过几次危机？正如德勒兹所言，正是这些危机“标示出他们思想的深刻”。而那位天才的“无名者”呢，他尚不知自己天才的巨著已变作“翱翔于天空的巨翅鸟”，为陈白驹们的内心制造了巨大的阴影。“他还在紧张地、忐忑地、惴惴不安地，然而又控制得很好地等待来自他们可能是差评的评价。”必须得说，正是这种惴惴不安的“无名”状态，既伤害了他，也成就了他。“无名”让他四处碰壁，营养不良，内心焦灼，但“无名”也为他积聚能量，让他处于期待之外，给了他逃脱禁锢的自由路径。德勒兹说，福柯曾有一个时期深受知名之苦，“无论他说什么，人们都期待着称赞他或批评他，却没人试图理解他。怎样才能赢得不受期待？不受期待是工作的条件。做一个无耻的人，这简直可以说是福柯的梦想……”“做一个可耻的人”，意味着逃脱期待，追随内心自由的召唤，无羁地去创造。创造，也只有创造，最终才能给自由以价值感，并重新为无耻正名。

在这样一个自媒体如此发达便捷的时代，想出名太容易了，难的倒是“无名”。作为一个小说家，市场更是“出名”的推手，尤其是畅销书市场。市场的期待就是利益最大化的期待，也是最广大读者的期待。比如，故事要写得好看，不要有太多的形式上的实验性，最好添加些色情、丑闻、争议性话题等等。在一个逐渐成熟的畅销书机制中，这种期待也渐渐形成一种禁锢和支配的力量，迫使作家就范，小说创作的同质化、模式化往往由此而来。“人们会庆幸书籍数量的增加和印数的提高，可是青年作家将在一个没给他们留下创作余地的文学空间里被铸成一个模子。只需炮制出一部极端标准的小说，至于那是模仿巴尔扎克、司汤达、塞利纳、贝克特还是杜拉斯，是无所谓的。”（德勒兹《哲学与权力的谈判》）市场是扼杀天才的第一杀手，端赖于市场的这种禁锢性、模铸功能。“无名”或可抵御市场的追杀，但“无名”并非秘而不宣，拒绝沟通，卡夫卡缺席于他的时代也并非他故意拒绝时代，而是他完全沉浸在自我的创造中，既无暇也无意与时代共舞，而他的时代也没能及时把他找出来。隐秘的天才有与外界沟通的独特方式，如阿多诺所说的“将密封瓶投入大海”的方式，或如尼采所说，一位思想家射出一支箭，像是无的放矢，而另一位思

想家将其捡起，射向另一个方向。这些说法无非指向一个目标：写作，既是一种天才的沉入，也是一种天才的逃离。没有自我的沉入便不会真正有所得。“我喜欢一切下沉的人，”麦尔维尔曾说，“任何一种鱼都可以浮近水面，而只有大鲸鱼才能下沉到五海里或更深的地方……自古以来，思想的下沉者总是双眼充血地回到水面。”

我们期待着汉语文学中的大鱼，并年复一年地撒网捕捞。希望这样的捕捞没有搅乱那些深海的沉思者，也希望这些落网的天才能复游回大海。我在这里为自己所编选的选本写下这样一个略有冒犯的前言，似有不妥。但写写赞词是容易的，也是廉价的。好在我只是站在一个欣赏者的角度来提出意见，就像自由市场的一个买主，不用为“you can you up”之类的话难操心。

2015年11月

天津·社会山

目 录

- 1 华屋 / 张惠雯
- 18 那些人 / 任晓雯
- 31 失踪的女大学生 / 叶兆言
- 44 小生命 / 盛可以
- 61 汉阳的蝴蝶 / 林白
- 71 不见 / 葛亮
- 98 日本佬 / 麦家
- 125 金刚四拿 / (土家族)田耳
- 145 在县城 / 曹寇
- 173 有什么事在我身边发生 / 艾玛
- 188 疯迷 / 裘山山
- 210 鬼子坟 / (满族)叶广苓
- 237 作家的敌人 / 阿乙
- 254 高小九题(节选) / 曹乃谦
- 285 禅修 / 邱华栋

华屋

静姝和静怡两姐妹是台湾人。姐姐比妹妹大七岁，早已年过四十。她本身没有受过多高的教育，随丈夫吴先生来到休斯敦，在一家香港人开的超市里做收银员。妹妹静怡大学毕业后到休市来探望姐姐，就留了下来，嫁给了一个在当地工作的台湾工程师陈先生。

在休斯敦的华人圈子里，她们两家都算不上富裕。以前，她们住在各自公寓里。姐姐工作的超市是轮班制，她有时上上午班，两点钟以后就没事了，下午班是从两点到晚上九点。妹妹则不上班，她的小孩儿还不到两岁，她在家照顾孩子。静姝的儿子到奥斯汀读书以后，她空闲的时间很多，总是往妹妹家跑，帮妹妹煮饭、照顾外甥。她们两家的关系一直很好。因为小外甥的关系，这种联系更加紧密了。后来，两姐妹做了一个有点儿异想天开但也合情合理的决定：她们决定合买一栋大房子，搬到一起住。她们的丈夫很支持这个决定，于是，两家卖掉各自的公寓，在休斯敦较好的社区M城的Brightwater合买了一栋价值不菲的大屋。

这栋两层半的房子一共有五间卧室，按照他们的考虑，有留给两个孩子的房间，也有一间多余的客房，以便两姐妹的父母从台湾来探望她们时使用。第二层半的阁楼间很大，于是他们在装修的时候把它隔开，一半做储物间，另一半则做成书房。根据妹妹的设计，装修成书房的那半间阁楼

倾斜的屋顶上开出三面同样倾斜的长窗。这是个让所有人都喜欢的漂亮设计。晴朗的白日，阳光从长窗里照进来，在半明半暗的屋子里移动；黄昏时分，书房里则布满流动着的、金色的光带，具有一种辉煌却温暖、踏实的静谧。下雨的时候，打在倾斜的长窗上的雨声则是一种催人入眠的好音乐。

房子附带两个车库，每个车库可以容纳两辆车，他们每家一个。此外，房子前面有一块儿属于他们的狭长的绿化带，以前的屋主把它修葺得很好，有两棵绿荫如盖的大树。房子后面则是一个由棕色的木栅栏围起来的三百平方英尺的花园。但在休斯敦，很少有人有工夫在花园里种花，所以花园基本上就是一整块儿绿色草坪，他们决定保持原貌。姐姐曾提出可以在靠角落的地方开辟出来一小块儿空间种菜，但遭到其他人的嘲弄和否定，她也无所谓，反正她总是可以在超市里弄到价格极其便宜甚至不要钱的菜。因为妹妹的孩子小，抱小孩儿上下楼不方便，妹妹一家就住在一楼，二楼属于姐姐。一切分配妥当，没有任何争议。一楼的厨房、会客室和餐厅共用，这也没有让他们觉得有任何不便，本来，他们搬到一起住的一个主要原因也是为了打消小家庭的孤独，尽管这是从未说出来的原因。

无论按照什么标准，这栋房子都是一栋宜居的华屋，墙漆、地板和楼梯的金属雕花扶手都非常讲究，看得出原来的主人相当富裕。如果不是姐妹俩为了省钱而把以前公寓里的旧家具悉数搬进来，它几乎会是一栋真正华丽而具有现代风格的住处。这并不是说那些家具破破烂烂，但这些体态玲珑轻便的公寓式家具，放在房子巨大的空间里显得不相宜。总之，在主人搬进来不久那段热热闹闹的时间，每个被邀请前来参观的朋友走进这栋华屋过于空阔的客厅，赞叹之余都忍不住感到一丝古怪的意味，这种意味甚至让人感到不安。小巧而略显简陋的家具们待在它们各自的角落里，仿佛小小的孩子，有点儿羞怯、瑟缩。那些空白、未被填满的大块儿空间则仿佛在冷冷地凝视、等待什么。也许只有住在这儿的人没有察觉这种空落、不协调。两姐妹坐在那张不够阔大、厚重的沙发上，欣赏着窗外碧绿的花园——那只是一片光秃秃但十分平整的草坪，兴高采烈地说单单这个客厅在台北就可以住一家人。她们不时发出笑声，逗着共同爱着的那个小男孩儿，悄悄抑制着内心的激动、骄傲，心满意足。

他们在新住处安顿下来。在这栋房子里姐妹俩是主角，她们来来去去的丈夫仿佛成了配角。在姐姐的主持下，一切家务都得到更好的安排，晚餐也比小家庭时丰富许多，但每个月的饮食、水电等各种开支却比以往两家加起来的减少了，这令两姐妹大为惋惜为什么她们没有早点儿做这个明智的决定。

生活对每个人来说似乎都变得更好了，姐姐显然已经成为外甥的另一个母亲，这对她来说是莫大的安慰。她一点儿也不怕辛苦，她怕的是失落。当自己的儿子长大，她发觉他离她越来越远。甚至不愿意和她说话。她越害怕他那双冷漠、带着藐视神情的双眼，她就越怀念那个幼小、全然无助而喜欢躲在她怀里的他。她后悔自己以前没有多要一个孩子，这样她的幸福也许还能延续得久一点儿……如今，她心里的空虚和失落总算从小外甥那儿得到了补偿，每当她把他紧紧地抱在怀里，或者只是握住他那双娇嫩、柔软的小手，感到他的亲昵和顺从，她就仿佛回到了以往初为人母的时候，那种强烈、熟悉的幸福感有时把她感动得两眼湿润。

她显然不是感情多么丰富、细腻的女人，在很多人看来（尤其是在她儿子看来），她相当平庸、守旧，但对身为母亲的那些感觉，她绝不输给别的女人。

而那位妹妹恰好不是一个霸道的母亲，就像她不是个十分贤惠的妻子一样。她乐意姐姐来“争夺”照顾儿子的权利，这样她可以有更多时间睡觉、购物、打扮自己。自从搬进这栋房子以后，她连菜也不必自己买了。结果，她变胖了一点儿，皮肤也更白皙了。她把空闲的时间用在浏览各个百货公司的网站，从网上订购打折服装和其他女性用品。有时候，她坐在面朝花园的门廊底下的椅子上，悠闲地看着姐姐牵着儿子在草地上走来走去。她不禁觉得姐姐这个人有点儿古怪，但又庆幸自己和她生活在一起。在她看来，这种生活很惬意，但多多少少，她想，多多少少有点儿空虚。

对于妹妹的丈夫——那位电子工程师来说，生活的改善尤为明显，因为他妻子从来不是一个烹饪能手。他以往工作一天回家，常常要吃微波炉解冻的冷冻餐，即便妻子偶尔做一顿，也是那种随意凑合的饭菜。如果他稍有抱怨，她就会生气地说：“你有钱就请保姆呀。照顾孩子够我累了，谁有那么多时间？！”而他碰巧又是个胃口极好、爱享受的壮年男子。现

在，如果大姐不用上晚班（这样的时候并不多），他差不多每晚都能坐在餐桌前，正正经经地吃一顿热乎、丰盛的晚餐。他吃着从小就喜欢的姜葱烧猪脚或是椒盐炸豆腐条，不禁对姐姐心生感激，甚至觉得她在某些地方有点儿像他母亲。更何况，他们住到一起后，妻子和她姐姐一起照顾小孩儿，令他的负担大大减少。他的精神也好了许多，得以把多余的精力用于他喜爱的事情上，例如钓鱼。在这个家里，没有人分享他的这一爱好，于是，到了周末，如果天气好，他就会找机会和公司里有同样爱好的几个朋友一起开车到加尔维斯顿的海边钓鱼。他们会在那儿搭帐篷，待一整个晚上。除了钓鱼，他们还在礁石附近下螃蟹笼子，凌晨起来收笼。他试图劝说姐夫加入，但吴先生是个不爱动的人，他周末更愿意待在家休息。

对于吴先生这个不爱说话，甚至有点儿严肃的小贸易商来说，物质方面的舒适感的增加并非那么明显，因为他妻子本来也把他照顾得很好。但他感到如今的生活似乎更丰富了一点儿，像是多了一些内容，或者说多了一道明朗的色调、一种说不清楚的趣味和活力。他对妻子说：“小安那孩子让家里有了生气。”他妻子听了很高兴。只是在妻子偶尔上晚班的时候，他在家感到有些不自在，因为楼下是属于妹妹妹夫的天地。但遵照习惯，他们还是会一起吃晚饭。这样的晚饭总是做得很草率，大多时候是静怡做，偶尔他也帮忙做一两道菜，电脑工程师不做饭，这种时候他总是选择陪男孩儿玩儿。吃过晚饭，吴先生就匆匆上楼去了。为此，他甚至劝妻子辞掉超市的工作。“那怎么行？”她说，“你别忘了，房子的贷款还没还清呢。”“你以为要靠你那一点儿工资？”他说。“能多挣一点儿钱就多挣一点儿嘛。”他知道妻子一贯是个勤俭、实际的女人，但有时候他反倒讨厌她各种各样过于实际的考虑。他想，这也可以理解成贪财、小市民习气……他抱怨静怡煮的饭菜不好吃，妻子说：“那你可以在外面吃了再回去嘛。不过，别忘了提前给家里打个电话。”但他终究还是竭力适应这个新的家。他现在很少在外面吃饭，下班后的应酬大大减少了，本来这些应酬也可有可无，只是用来打发无聊的时间。

大家都在的时候通常轻松愉快。对他们所有人来说，自从有了这样一处新居所，生活似乎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每个人都暗自感到这一点，并

因此显出一种放松的姿态。他们吃完饭还会坐在餐桌旁聊一会儿，有时还一起坐在客厅的沙发上看台湾的“中天频道”。他们各自的卧室里都有电视，但两姐妹认为一家人一起看热闹。如果小孩儿早点儿睡下，四个人还可能打一会儿麻将。他们坐在屋顶过高而显得空旷的客厅里，偶尔感到齐牌的声音、自己和其他人的说话声都发出冷清的回声。除此之外，周围都笼罩着寂静，从黑黢黢的后院到房子前面伸展的小路——没有一个人会在这样的路上散步。在这种时候，说话比较多的是姐姐和妹妹的丈夫，因为一切有关生活的繁琐的细节，姐姐都爱操心，而且喜欢谈论，而电脑工程师是个单纯、容易快乐的人，即便他自己没有话说，他也总会捧场陪着其他人说。妹妹不多说话，这也和她的懒惰有关。但她爱笑，当她笑的时候，她那双漂亮的眼睛弯起来，还仿佛不信任似的直直盯着对方，一头披在肩头的柔软长发微微颤动，整个人看起来懒洋洋的，但也温柔可亲。

尽管姐妹俩相差不过七八岁，姐姐的性格让她显得比实际年龄更老些，况且她对家务事比对打扮自己热心得多。在做好饭之后，她喜欢习惯性地系着围裙做其他事，似乎她准备随时冲到炉子和切菜板那儿去继续工作。她甚至系着围裙和家人一起吃饭。有几次，妹妹提醒她吃饭时把围裙脱掉。“我习惯这样。”她不在意地说。“那上面有污渍，”妹妹语带责备地说，“你在家也应该穿得像样一点儿，这样姐夫才会疼你。你不疼自己，谁会疼你？”姐姐笑起来。此后，她尽量做完饭就把围裙脱掉，却没有像妹妹教导的那样穿得像样一点儿。她不明白为什么在家里应该穿得像样一点儿，在她和丈夫之间，早已不存在制造吸引的问题了，况且她穿什么，他也完全不会注意到，就像她也很少留意他穿了什么衣服出门。

而自从有姐姐帮忙照顾孩子以后，妹妹即使在家，也穿着质料轻柔、剪裁精当的衣服。她的衣服常常是浅紫、淡粉等柔嫩的颜色。夏天来了，妹妹买了很多漂亮的裙子。姐姐总是惊诧联邦包裹的人又上门来送妹妹订购的衣服了，煞费苦心地想替她算出她在衣服上花了多少钱。但妹妹毫不在乎，嘲弄她说如果她不把丈夫的这些钱花掉，就会有别的女人把它花掉。姐姐骂她败家女，又嫌她买的衣服暴露，说：“你看看，不是低胸就是无袖，还有，料子太薄！”但姐姐看到妹妹穿戴得漂亮其实很高兴，自她懂事以来，她从未嫉妒过妹妹的漂亮。

夏日，室外强烈的阳光照得人头晕目眩。楼下的百叶窗帘终日半闭着，厅里空旷、阴凉、光线昏沉。比光线更令人昏沉的是静怡身上喷的名贵香水味儿，无论他们吃饭、看电视，还是打牌，香水味儿总是萦绕不去，或浓或淡，飘浮在厅里的各个角落。姐姐劝说妹妹在家里不要喷香水，小孩子会过敏。妹妹不听，揶揄地一笑，说：“从小就应该培养他习惯香水的味道。”“没见过你这样当母亲的。”姐姐责备她。吴先生、陈先生只在一边笑。工程师对太太这样早已习惯了，吴先生却抱着一点儿私心，希望妹妹不要采纳自己太太那保守、老土的意见。他喜欢她那些美丽柔软的衣料，也喜欢随着衣料摆动的那股香气，这都带给他秘密的愉悦。他甚至想劝说自己的太太也买瓶香水，或者至少洗完澡后在身上涂一些芳香的东西，因为他有时候觉得太太身上带着一股超市里物品的气味，但他最后还是觉得难以启齿。

有一种男人是不在乎妻子是否贤惠的，他更在乎她是否令他愉快。如果简单直率的工程师对妻子有什么不满的话，那么他唯一的不满不是妻子的懒惰、不持家，而是她花钱无节制的习惯。他曾对姐姐和姐夫偷偷抱怨：“每个月付完信用卡账单，我的工资几乎没有任何剩余了，我们存不下钱。”可他并不在妻子面前严肃地抱怨这些，相反，当妻子在他面前展示新的战利品时，他总是笑呵呵地称赞。不过，他如今更深陷于自己的嗜好了，也打算把更多的钱花在上面。他和朋友合租了一条快艇。周末，他们用他那辆越野车拖着小艇，直开到加尔维斯顿港，从那里出海钓鱼。有时候，他会整个周末都不在家。如果他妻子抱怨他不顾家，他就为自己辩护说至少他把热情用在钓鱼上，而不是其他不良嗜好如酗酒、吸毒、玩女人上。自从他喜欢出海以后，他的皮肤晒黑了，人也更强壮了。他妻子说，他变得越来越像野蛮的美国人了。但实际上，他越来越像个稚气、爱玩儿的孩子，有时候，男孩儿哭闹着，被从母亲手里传递到阿姨怀里，他只是在一旁坐着，脸上带着那种饶有兴趣的笑，看着自己的儿子和两个女人，过后继续翻弄他的 iPad，仿佛自己是这个家里的另一个孩子。

静姝的睡眠一直不好。一天夜里，她想到楼下厨房里喝杯凉开水。她走在楼梯上时就听到外甥在哭，等她来到一楼、悄悄穿过大厅到厨房里喝了水，外甥仍然在哭。她站在厅里凝神谛听，依照她的经验，她知道外甥

的哭声是因为得不到大人的理会，如果有人抱着他、哄他一会儿，他就不至于哭得这么气急败坏。她有点儿急了，心想妹妹和妹夫是不是睡得太死，没有听到孩子哭呢？她心疼外甥，想敲门把俩人叫醒，但又觉得不合适。她往妹妹的卧室悄悄走近几步，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她自己反倒羞愧得无地自容，连动也不敢动了，因为她担心他们会听见她的脚步声，发现她在外面。她忍耐了一会儿，终于找个机会溜上楼了。她发现丈夫也醒了，忍不住对他抱怨，说他们竟然连孩子哭也不管。她丈夫却生气了，责备她不懂事，多管闲事。她对丈夫的责备不以为然。但她过了很久也没有睡着，仍在为刚才的事羞愧，心里还忍不住惊诧，因为她之前并未想到住在一起可能会有这种不便……她回想起刚才听到的声音，在黑暗中羞臊得脸颊发烫，这一回，她是为妹妹感到害臊。她原本以为只有放荡的女人才会发出这样放肆享乐、不知羞耻的叫声。当然，还有一个她自己也羞于承认的念头：这样的事有多久没有发生在她身上了？她不禁感到，自己和丈夫真的都老了，她还想到，这种事再也不会发生在她身上……

他们住的这个区叫Brightwater，翻译得动听一点儿，可以称为“明净水域”。名字的由来大概是因为这里有两个人工湖，湖水蔚蓝，较大的那个湖里还生活着一些美洲鳄鱼。他们的房子并不在面湖的那一排，那样的价格不是他们能支付得起的，但他们的房子离湖也不远。

这个区住着一些华人，可彼此之间不相往来，即使碰面也并不怎么打招呼。似乎谁过于热心地想要与他人结交，他便首先丧失了矜傲的派头。当然，更多的住户是西方人，他们之间也不见得有多少往来，更不用说与东方人往来。在这样的环境中，大家都极尽陌生人之间的礼貌，但也努力维护着自己不可侵犯的孤立权利。每栋华丽的房屋仿佛一座岛，人们在自己的岛上自给自足、自成一体。

姐姐不在家的时候，静怡自己也偶尔推着小孩儿到湖边走走。周围的一切都很美，蔚蓝、波光荡漾的湖，清亮透明的光线，绿荫覆地的宁静街道，宽敞高大的带花园的房子。但这种美却是喑哑无声的，或者说，这里有的是水的声音、风的声音、空中交错的枝叶碰撞摩擦等自然的声音，却没有人的声音。这样的時候，静怡常常想起她逐渐疏远的台湾的朋友，想